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中证 10 年期国开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广发中证 10 年期国开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基金代码：501106，C 类基金代码：005285) 根据 2017 年 5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634 号文进行募集。在募集期间，广大投资者踊跃认购，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人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广发中证 10 年期国开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和《广发中证 10 年期国开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招募说明书》等文件的相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 2017 年 11 月 8 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 2017 年 11 月 9 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gffunds.com.cn) 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28) 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8 日